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財務業績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局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4,142,871	3,889,099
銷售成本		(3,967,159)	(3,822,752)
毛利		175,712	66,347
其它收入		4,879	7,313
銷售及分銷費用		(59,786)	(52,702)
一般及行政費用		(59,943)	(69,954)
出售投資物業溢利／(虧損)		4,265	(1,817)
投資溢利／(虧損)淨額		2,094	(19,593)
經營溢利／(虧損)	2&3	67,221	(70,406)
財務成本	4	(31,856)	(33,454)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027	998
除稅前溢利／(虧損)		41,392	(102,862)
稅項	5	(1,808)	7,771
稅後溢利／(虧損)		39,584	(95,091)
少數股東權益		(4,996)	5,381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34,588	(89,710)
股息	6	18,974	—
每股盈利／(虧損)	7		
— 基本		港幣 3.28仙	港幣 (8.51)仙
— 攤薄		港幣 3.28仙	不適用

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帳目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帳目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經頒佈了一系列新的及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準則及會計準則 (「新財務報告準則」)，由始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會計期間起生效。本集團未提前採用這些新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帳目。本集團已就此等新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審閱評估，惟暫未能評定此等新財務報告準則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產生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a) 按業務分部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對外銷售 港幣千元	內部銷售 港幣千元	對外銷售 港幣千元	內部銷售 港幣千元
營業額				
— 鋼鐵貿易、倉儲及分銷	3,558,322	36,431	3,486,966	603,789
— 鋼鐵加工製造	528,457	—	354,433	—
— 房地產開發及投資	18,993	1,759	27,404	280
— 其它	37,099	1,402	20,296	1,429
	4,142,871	39,592	3,889,099	605,498
內部撤銷	—	(39,592)	—	(605,498)
	4,142,871	—	3,889,099	—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		
— 鋼鐵貿易、倉儲及分銷	42,960	(21,805)
— 鋼鐵加工製造	41,184	11,428
— 房地產開發及投資	448	3,676
— 其它	(391)	(2,435)
— 未分配支出	(16,980)	(61,270)
	67,221	(70,406)

(b) 按地區分部分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按顧客地區分類)		
— 中國	2,817,639	3,465,537
— 香港	237,527	90,397
—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香港)	818,707	262,343
— 其它	268,998	70,822
	4,142,871	3,889,099
經營溢利／(虧損)(按顧客地區分類)		
— 中國	76,985	(13,564)
— 香港	(6,180)	3,627
—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香港)	7,618	631
— 其它	5,778	170
— 未分配支出	(16,980)	(61,270)
	67,221	(70,406)

(3) 經營溢利／(虧損)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置資產	11,991	11,673
— 融資租賃資產	1,499	1,5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虧損	—	870
出售投資物業虧損	—	1,817
出售投資虧損	729	7
長期投資減值虧損撥備	—	20,419
已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溢利	370	—
未變現其它投資淨溢利	1,975	833
出售投資物業淨溢利	4,265	—

(4) 財務成本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借貸利息	30,531	32,049
遞延借貸成本攤銷	1,325	1,405
	31,856	33,454

(5) 稅項

本公司可免繳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按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附屬公司可免繳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香港利得稅按本年度預計應課稅溢利之17.5%(二零零三年：17.5%)撥備。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中國稅法確定應課稅所得並以15%至33%之稅率(二零零三年：15%至33%)計算。其它海外稅項按本年度預計應課稅溢利以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在中國相關稅例下，集團一附屬公司須繳交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年度內，集團已付／應付土地增值稅約港幣1,244,000元(等值約人民幣1,318,000元)(二零零三年：無)，稅額乃按地方稅務局通知，以二零零四年年度內出售物業收入2%之基準計算。經考慮中國各城市徵收土地增值稅之普遍慣例，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應不需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出售之物業再繳納任何中國土地增值稅。因此，本帳目未有再為土地增值稅作額外撥備(二零零三年：無)。

於綜合損益帳扣除／（記帳）之稅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026	—
— 海外稅項		
— 中國	5,734	—
— 其它	54	—
	6,814	—
前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4,285	401
— 中國稅項	160	(3,055)
	4,445	(2,654)
稅務優惠（附註）	(6,913)	—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4,346	(2,654)
稅率提高產生之遞延稅項	(2,981)	(6,112)
	—	(79)
	1,365	(8,845)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443	1,074
	1,808	(7,771)

附註：於二零零四年，集團一附屬公司獲得中國稅務局批准授予就採用國內生產設備的稅務優惠約港幣6,913,000元（等值約人民幣7,328,000元）。

(6) 股息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普通股港幣1.8仙（二零零三年：無）	18,974	—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港幣34,588,000元（二零零三年：虧損港幣89,710,000元）及年內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54,512,186股（二零零三年：1,054,579,281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後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港幣34,588,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54,512,186股，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已行使並當作無償發行之加權平均數338,732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4,512,186
就尚未行使員工購股權之潛在攤薄影響之調整	338,732
用以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4,850,918

由於本公司授予員工購股權之行使對該年度每股虧損為反向攤薄影響，故未有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後虧損。

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8仙（二零零三年：無），根據於業績公佈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股息總額約為港幣18,974,000元（二零零三年：無），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派付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營業日終結時名列本公司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取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一併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手續。新加坡之承讓人可將彼等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之新加坡股份過戶代理，Lim Associates (Pte) Ltd.，地址為10 Collyer Quay, #19-08 Ocean Building, Singapore 049315辦理過戶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與展望

二零零四年，本集團各項業務穩健開展，取得了較好的營運和盈利表現。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6.5%，至41.4億港元，盈利3,459萬港元，去年同期虧損8,971萬港元。

鋼鐵業務

二零零四年，鋼鐵基礎原輔材料供求失衡，油價高企，國際鋼鐵消費市場處於美國、歐洲、中國輪番價格上漲的高價位運行態勢。

特別是上半年，由於強勢歐元和美元帶動大量鋼鐵半成品、成品進口歐美市場，各類商品價格均高於亞洲地區，吸引了主要鋼鐵生產廠商對歐美市場的銷售。同時，中國對鋼鐵等行業低水平重複建設的投資行為採取了降溫的行政調控措施，使得人心怯弱，市場價格波動加劇，交易淡靜。而下半年，中國市場購買力獲得改善，價格穩步回升，對諸如鐵礦砂等原料和國內無法滿足供應的技術含量高的各類板材製品需求殷切，進口數量有所增加。

鑒於市場行情的變化，本集團貿易部門審慎經營，適時改變經營策略，在出口國產鋼材和坯料到歐洲、中東及其它亞洲國家的同時，加大對鐵礦石、球團等基礎原料和各類板材的採購和銷售，取得了較好的營運表現。

在鋼鐵加工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位於中國東莞的兩間工廠嚴控營運成本，提升產能和品質，營業額和毛利均獲得顯著的增長。

本集團相信，全球的鋼鐵需求仍將保持一定的增長，中國的宏觀經濟形勢仍將長線趨好。基於市場的需求，本集團貿易部門將繼續加強對鐵礦石、球團等原材料在全球的採購，建立與國內大型冶煉鋼廠的長期固定供應關係；因應汽車、家電、IT、機械製造、建築等行業的需求，整合不同貨源的採購和經銷體系，加強板材類商品的市場營銷。而中國鋼鐵產品出口海外，將成為未來長期的市場發展趨勢，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加強這一項工作。同時，本集團看好主力為外商在華投資企業產品配套的鋼鐵加工製造業的發展前景，尤其是專門從事高附加值產品如塗層鋼板、不銹鋼板、冷軋鋼板等產品的延伸加工業務。本集團在華東投資興建的另一間針對IT、家電等行業的鋼板加工工廠已開始動工，項目的第一期將在今年落成投產。屆時將會為本集團帶來新的盈利增長點。

管理層預期，二零零五年全球經濟仍將面臨油價高企、通脹壓力趨升以及利率上升等諸多不利因素。本集團鋼鐵業務將努力把宏觀經濟趨勢，行業發展周期和市場變化、審慎經營、以實現良好的營銷表現和盈利貢獻。

房地產開發及投資

本集團位於江蘇揚州投資興建的68,800平方米的時代廣場維持全面出租，而新一輪新簽租約和續租合約的租金水平獲得明顯的提升。隨著整體發展需要，廣場已相繼成立了專責百貨經營、物業管理及房地產中介業務的公司，務求令廣場的專業化經營、服務水準得以進一步提升。

本集團相信，受惠於長江三角洲經濟的發展需要，該項目是具有長期升值潛力的優質人民幣資產。通過實施有效的經營和管理，該項目將為股東帶來理想的投資回報。

資產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持續財務狀況穩定及維持充裕流動資金。在二零零四年底，出售香港旺角的投資物業為集團提供新增營運資金港幣74,436,000元供業務擴展及加強集團之資產流動性。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267,232,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96,036,000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相比）及負債比率（總負債與總資產相比）分別為1.41及0.57（二零零三年：分別為1.3及0.64）。

本集團跟各銀行保持良好長遠業務關係。現有之銀行授信額度給予日常業務充裕支持。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約港幣565,443,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779,126,000元）。不計短期貿易信貸貸款港幣375,47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446,578,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它銀行貸款之還款年期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65	141
第二年	4	114
第三年至第五年	13	38
五年後	8	39
	190	332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本集團取得3,900萬美元之三年期可轉讓貸款，用以償還到期債務及增添營運資金。

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息率為市場息率。預期銀行貸款不會有重大兌匯風險，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未有行使任何衍生工具作對沖之用。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或然負債：(i)為聯營公司銀行額度提供擔保約港幣21,73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1,730,000元）；(ii)中國土地增值稅約港幣24,728,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7,820,000元）；及(iii)為集團物業購買者按揭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約港幣35,91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9,689,000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簽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約港幣14,913,000元（二零零三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資產已予抵押：(i)部份租賃土地及樓宇帳面淨值約港幣101,472,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05,300,000元）；(ii)部份汽車及機械約港幣10,862,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0,737,000元）；(iii)部份投資物業約港幣119,339,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362,980,000元）；(iv)部份信託提貨貸款項下存貨約港幣63,047,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1,822,000元）；(v)部份孳展貸款下於香港上市之證券的短期投資市值約港幣9,559,000元（二零零三年：無）；及(vi)部份銀行存款約港幣1,394,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3,961,000元）。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665名員工。僱員薪酬一般乃參考市場條件及根據個別表現制定及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它福利，包括年終雙糧、需供款之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亦根據公司經營業績按員工個別表現而授出購股權及發放花紅，並會視乎需要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合共1,004,000股，詳情如下：

月／年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代價總額 (未計開支) 港元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05/2004	1,004,000	0.325	0.350	338,800

上述購回之股份已全部註銷，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扣除此等股份之面值。購回股份是為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有利於股東整體利益而進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它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之名稱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日由「WellNe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Burwill Holdings Limited」；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採納「寶威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中文名稱。

董事局及審核委員會變動

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黃勝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余永強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宋玉芳先生及黃勝藍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年報及帳目、半年報告及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管程序。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帳目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旨在討論及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及年報，並從而向董事局提供意見及建議。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有效的）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均無明確任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條文規定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於聯交所網址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有效的，並根據過渡性安排仍適用於有關始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前會計期間之業績公佈）規定載述有關全年業績公佈之詳情，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之網頁登載。

董事局代表
主席
陳城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楊大偉先生、劉婷女士、董佩珊女士、郭偉霖先生、尹虹先生、薛海東先生及孫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宋玉芳先生及黃勝藍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史習平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